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认购契约型非公开募集投资基金份额;
2. 投资金额:500万元人民币;
3. 投资期限:基金存续期20年,其中基金份额设有锁定期365天;
4.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的基金属于开放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损失风险、基金运营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风险、纠纷解决机制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人未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基金投资风险、税收风险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启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签订《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认购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2024年9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万元追加认购上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披露的《关于认购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及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追加认购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500万元追加认购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上海启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红丰路33号
 法定代表人:王超
 管理人登记编号:PI1074625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启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查,上海启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外包业务登记编号:A00045
 注册资本:1482054.682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认购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

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咨询;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境内委托投资管理;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服务;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和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三、基金合同主要内容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1. 基金名称: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 基金类型:契约型非公开募集投资基金
3. 运作方式:开放式
4. 基金的存续期限:自成立之日起20年
5. 基金经理:曾源
6. 基金份额的初始募集面值:初始募集面值为1.00元
7. 基金合同的签署: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SAE1D29

(二)基金的中购、赎回及转让

1. 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和开放时间:本基金固定开放日为成立后每个自然周的周五,接受申购和赎回申请,如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 申购和赎回的预约机制:基金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代销机构申购、赎回本基金的,以销售机构制定的预约规则和流程为准办理申购、赎回业务。预约机制由销售机构自行控制,注册登记机构和托管人不承担责任。销售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本基金的预约机制,并通过本合同约定的方式之一告知委托人。

3. 申购和赎回的原则:

(1) 本基金申购和赎回采用未知价原则,即基金的申购价格和赎回价格以开放日的该基金份额净值申购和赎回进行计算。

(2) 本基金采用金额申购和份额赎回的方式,即申购以金额申购,赎回以份额申请。

(3) 基金份额的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基金委托人认购、申购和红利再投资的先后次序进行赎回。

4. 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及办理机构: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办理机构为销售机构。

5. 申购费: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为0%。

6. 赎回费: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赎回费率为0%。

(三)基金的投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现场会议于2026年4月8日14:30在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666号附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董事长石晓刚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11人,代表股份总数为185,248,5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58,729,343股的51.602%。

1.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总数为183,249,7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58,729,343股的51.0830%。

2. 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809人,代表股份1,998,8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2%。

3. 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计809人,代表股份1,998,8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2%。

(三)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会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5,004,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99.8681%;反对159,5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0.0861%;弃权8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0.0458%。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26-014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表决议情况为:同意1,754,4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85.3907%;反对159,5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7.9805%;弃权8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4.2475%。

该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2.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4,956,5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99.8424%;反对167,9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0.0906%;弃权12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0.067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06,8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85.3907%;反对167,9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8.4007%;弃权12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6.2086%。

该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该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4,875,6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99.7987%;反对251,1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0.1356%;弃权12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0.065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25,9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81.3433%;反对251,1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12.5631%;弃权12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6.0935%。

该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证券代码:605118 证券简称:力鼎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7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厦门亿成达投资有限公司、连云港伊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鼎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厦门狄立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86.01%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85.98%

本次变动是否涉及已作出的承诺、质押、锁定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9%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请注明)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连云港伊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9%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200MA100178Y48 □ 不适用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厦门亿成达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205612083923 □ 不适用

厦门鼎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9%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200M4214H782R □ 不适用

厦门狄立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9%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200MA21YH18X0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力鼎光电大股东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26-005),发布了有关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连云港伊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以下简称“伊威达”)的减持计划。

2026年4月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通知:依照前述减持计划,2026年4月8日,伊威达减持公司股份10.41万股,结合公司于2026年4月6日披露的《力鼎光电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编号2026-016)有关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比例被动增加的情况,本次减持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减持前的86.01%减少至85.98%,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注:根据公司于2026年4月6日披露的《力鼎光电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编号2026-016),公司以股权激励回购注销自2026年4月9日作为本次计算基数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权比例变动被动触及1%刻度,为保持一致性,本次变动比例的股本计算基数与该公告计算一致。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所致,未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公司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041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群群路269号公司九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6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股份总数) 154,793,638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3167

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301,880,939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有股份236,950股,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故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01,643,989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4,258,378	99,642	451,740
合计	154,258,378	99,642	451,74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54,387,218	99,734	325,020
合计	154,387,218	99,734	325,02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客户担保担保的议案	780,938	59,329	451,740
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09,778	69,127	325,02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本次权益议案1.2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3.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依格、陈泽宇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6-007

杭州凯尔达焊机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长鸣路778号杭州凯尔达焊机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 47,888,187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908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09,858,87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表决权数量为3,419,134股,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6,439,736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侯润石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 董事会秘书陈昱芳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47,856,509	99,938	22,784
合计	47,856,509	99,938	22,784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1) 在本基金存在可供分配利润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对基金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的比例亦由基金管理人决定;

(2) 收益分配方式为采取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两种方式。红利再投资是将某份额的现金红利按照基金分红除息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该类基金份额;

(3) 本基金默认采用现金分红;

(4) 本基金允许变更分红方式;基金委托人如需变更收益分配方式的,应当提前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由注册登记机构进行处理;

(5) 某类份额基金收益分配后对应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某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6) 同一份额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7) 针对有关基金分红业务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4次;

(8)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律师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五、存在的风险

(一)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所投资的基金属于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损失风险、基金运营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风险、纠纷解决机制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人未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基金投资风险、税收风险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针对本次投资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公司依据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产品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相关风险等问题进行了尽职调查和评估。

2. 投资过程中,公司将不断加强对国内外经济政治形势和环境、相关政策、国内外市场变化的关注和研究,加强与基金管理人的沟通,及时根据外部宏观环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3. 公司会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对基金运营开展持续的跟踪和分析,及时了解基金分红及运营情况,防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六、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投资收益水平和资产运作能力,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公司收益最大化,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对外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的投资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